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及乡镇污水处理厂进出水流量视频监控在线监控工程项目

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及乡镇污水处理厂进出水流量视频监控在线监控工程项目

甲方：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乙方：河南卓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登封市

签订时间：2024 年 12 月 23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及乡镇污水处理厂进出水流量视频在线监控工程项目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及乡镇污水处理厂进出水流量视频在线监控工程项目

2、项目内容：我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有 18 台需统一安装出水量、视频在线监控设施，有四个乡镇污水处理厂需安装进出水量、视频在线监控设施。

3、工期：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天

二、合同价款和付款方式

1、合同金额：¥1540000.00 元（大写：壹佰伍拾肆万元整）。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人员、设备、机械进场后，预拨付工程合同总造价的 30%，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并经审计机关审核完毕，拨付至审定结算价款的 95%；一年工程保修期满后经复验无质量问题后一次无息付清剩余 5%工程款。每次付款前，乙方均应当按照甲方要求开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构成违约。

3、甲方支付给乙方服务费时应汇款至此账户：

户名：河南卓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登封支行

账号：41050179400800001213

三、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1、本合同书约定条款；

2、国家标准、规范。

四、甲方责任

1、甲方指定 1 名同志为该项目代表。

2、提出本项目的要求和服务标准。

3、负责各阶段的施工管理，并负责单位相关管理部门的协调，协助乙方进行与设备有接口关系的技术联络和工作协调，使乙方施工工作顺利实施。



- 4、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施工费用。
- 5、恪守乙方在施工中涉及到的技术经济等商业机密。

五、乙方责任

- 1、向甲方提供施工方案、人员配备、服务计划，及时向甲方反馈施工所需设备、材料计划。
- 2、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不得转包。
- 3、接受甲方对项目的监理，对甲方提出的合理可行的整改意见认真整改并及时回复甲方的通知。
- 4、配合甲方做好与第三方的协调工作，对现场的所有工程设备及环境做好保护，负责施工现场人、财、物的安全管理工作。
- 5、乙方委派 1 名同志为项目经理，全面负责以下工作：
 - (1) 接受甲方对项目管理；
 - (2) 按照第六条的施工方案对系统进行维护，对项目实行全方位管理（包括维护、安全、协调、施工、调试、培训等）。

六、施工方案

- 1、保证有 / 名施工人员值班，保证施工车辆 / 辆，发现问题 3 小时内到达现场，所有问题 24 小时内解决。
- 2、乙方施工人员须每日通过后台检查设备运行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软硬件平台有效性监测工作（存储是否工作、摄像机是否全部可用、线路是否稳定畅通等）；对监控系统及设备的运行情况进行实时监控，分析运行情况，及时发现并排除故障；系统管理平台的运行检查，网络及系统的病毒防御等。
- 3、乙方施工人员须每月对合同约定的设备巡检一次，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检查、设备除尘清理、摄像机照射角度调整、设备松动加固等，以确保系统正常运行。
- 4、乙方定期提供信息服务：每月第一个工作周，将上月检修、巡检等相关维护记录表以甲方要求的形式报送至甲方负责人。
- 5、根据双方约定付款方式的时间节点，分阶段进行验收，乙方提交书面阶段性验收报告给甲方申请验收。

七、验收要求



签订合同后,甲方按照政府采购合同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准备情况进行初验。每阶段付款之前,乙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甲方组织对项目情况进行验收,并共同出具验收结论证明。

八、安全施工

1、安全施工与检查

(1)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 and 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规范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确保安全生产。

(2)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违反安全生产管理规定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事故处理

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甲方不予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代表,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发生的费用由事故责任方承担。

九、服务保障

1、乙方根据项目实际,落实人力、机具、车辆,按照合同约定保障项目要求。

2、系统设备出现故障需现场服务时,乙方应在3小时内到达现场,所有问题24小时内解决。如果24小时内没有解决故障,每次处罚200元(甲方原因除外),该罚款优先直接从剩余工程款扣除。

3、若出现不可抗力事件,如:地震、水灾、火灾、暴风雨、雪灾、雷击等,故障解决时限可根据具体情况延长。

十、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及时解决系统设备故障,按合同第八条进行处罚。

2、因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欲终止或解除全部合同,应以书面形式通知违约方,违约方必须在收到通知之日起7天内作出答复,超过7天不予答复视为同意终止或解除合同。

3、若乙方因单方面原因导致未能在约定工期内完成施工,逾期5日内,每日按照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一计算违约金;逾期超过5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返还已付工程款,每日按照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五计算违约金并赔偿全



部损失。

十一、争议和索赔

1、争议的解决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产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未果时，任何一方
可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索赔

当一方向另一方提出索赔时，要有正当索赔理由，且有索赔事件发生时的有
效证据。索赔程序：

(1) 索赔事件发生后 28 天内，向对方发出要求赔偿意向报告并提供有关资
料。

(2) 一方在收到送交的索赔报告和有关资料后，于 42 天内给予答复，或要
求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

十二、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中
的所有条款对双方均有约束力。合同义务履行完毕，合同终止；因不可抗力，致
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可终止合同。未尽事宜，另行商定。

甲方（盖章）：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法人或委托代表：

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12月23日

乙方（盖章）：

河南卓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或委托代表：

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12月23日



附件1

供货设备清单

4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安装出水量、进水量视频在线监控设备明细

安装位置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	备注
进水口	1	数采仪	台	4	采集流量计 数据并上传	提供CCEP 认证证书和检测报 告
	2	电磁流量计	套	4	独立仪表显 示	
	3	流量计强制检定	次	4	/	安装调试后河南省 计量院出具证书
出水口	1	数采仪	台	4	采集流量计 数据并上传	提供 CCEP 认证证书 和检测报告
	2	明渠超声波流量计	套	4	监测出水流 量数据	提供CCEP 认证证书和检测报 告
	3	流量计强制检定	次	4	/	安装调试后河南省计量院 出具证书
	4	视频监控	套	4	含硬盘录像 机、 摄像头、显示器	
	5	VPN	台	4	联网专用	提供检测报告
	6	一体式明渠（含巴 氏计量槽）	套	4	标准堰槽，计算 流量	



18 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需安装水量视频在线监控设施明细

安装位置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功能说明	备注
出水口	1	数采仪	台	18	采集流量计数据并上传	提供 CCEP 认证证书和检测报告
	2	明渠超声波流量计	套	18	监测出水流量数据	提供 CCEP 认证证书和检测报告
	3	流量计强制检定	次	18	/	安装调试后河南省计量院出具证书
	4	视频监控	套	18	含硬盘录像机、摄像头、显示器	
	5	VPN	台	18	联网专用	提供检测报告
	6	一体式明渠（含巴氏计量槽）	套	18	标准堰槽，计算流量	

